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天弘标普500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FOF)增设份额并相应修改相关法律文件的公告

为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提供更灵活的理财服务,根据《天弘标普500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FOF)基金合同》、《天弘标普500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FOF)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的有关约定,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自2024年11月1日起增加天弘标普500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FOF)(以下简称“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并相应修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有关内容,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增设D类基金份额的基本情况

1. 基金份额类别

本基金在现有份额的基础上增设D类基金份额。

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并不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A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的,称为C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申购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的,称为D类基金份额。本基金A类、C类及D类基金份额的登记机构均为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本基金A类、C类和D类基金份额单独设置基金代码。A类基金份额代码007721、C类基金份额代码007722、D类基金份额代码022523。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和公告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投资人可自行选择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

2. D类基金份额的费率结构

- 1)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 2)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具体如下表所示:

持有时间(N)	赎回费率
N<7天	1.50%
7天≤N<30天	1.00%
N≥30天	0.00%

3)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D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25%年费率计提。

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25\% \times \text{当年天数}$$

H为D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D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根据基金管理人指令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再由基金管理人代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法定节假日结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或不可抗力情形消除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支付。

3. 投资管理

本基金将对各类基金份额的资产合并进行投资管理。

4. 信息披露

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并公布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新增的D类基金份额自2024年11月1日起,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后的2个工作日内,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二、重要提示

1. 投资者可自2024年11月1日起办理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若日后调整上述业务的适用范围,基金管理人将另行通知或公告。

2. 本基金增设D类基金份额并相应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对原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此次修订已经履行了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3.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对《天弘标普500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FOF)基金合同》和《天弘标普500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FOF)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进行了相应修订。修订后的上述法律文件自2024年11月1日起生效。

4.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thfund.com.cn)查阅本基金修订后的法律文件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95046)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一日

附件:

《天弘标普500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FOF)基金合同》 修订对照表

所在部分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二部分 释义	无	65. D类基金份额:指在投资人申购基金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赎回时收取赎回费用,且从该类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
第三部分 基金的基本情况	九. 基金份额的类别 -----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并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A类基金份额;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C类基金份额;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的基金份额,称为D类基金份额。 本基金A类和C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单独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该类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基金份额总数。	九. 基金份额的类别 -----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并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A类基金份额;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C类基金份额;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D类基金份额。 本基金A类、C类和D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单独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基金份额总数。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六. 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1. 基金份额分为A类和C类基金份额,投资人在申购A类基金份额时支付申购费用,申购C类基金份额时支付申购费用,而是从该类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 4. -----本基金A类和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中列示。----- 5. -----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6. 本基金A类和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由赎回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	六. 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1. 基金份额分为A类、C类和D类基金份额,投资人在申购A类基金份额时支付申购费用,申购C类和D类基金份额时支付申购费用,而是从该类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 4. -----本基金A类、C类和D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中列示。----- 5. -----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6. 本基金A类、C类和D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由赎回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
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一. 基金管理人 (一) 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自贸区(中心商务区)响螺湾旷世国际大厦A座1704-241号 法定代表人:杨毅刚 设立日期:2004年11月8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4]164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5.442亿元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电话:022-83310208	一. 基金管理人 (一) 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自贸区(中心商务区)响螺湾旷世国际大厦A座23层 法定代表人:杨毅刚 设立日期:2004年11月8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4]164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5.442亿元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电话:022-83310208
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一. 基金费用的种类 3.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3.3.C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中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25%,本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净值的0.2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为C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一. 基金费用的种类 3.C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3.3.C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中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和D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25%,本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A类、C类和D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中计提的销售服务费。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为C类、D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C类、D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第十六部分 基金的收益分配	三. 基金收益分配原则 3. 由于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而C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类别基金份额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有所不同,同一类别的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三. 基金收益分配原则 3. 由于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而C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类别基金份额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有所不同,同一类别的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